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24-025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润建设	股票代码	0020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洁	陈洁	
办公地址	上海市龙漕路 200 弄 28 号宏润大厦	上海市龙漕路 200 弄 28 号宏润大厦	
传真	021-54976008	021-54976008	
电话	021-64081888-1023	021-64081888-1023	
电子信箱	chenjie@chinahongrun.com	chenjie@chinahongru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情况

2023 年，随着国内经济结构的调整和国家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我国建筑业整体维持低速增长。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03,036 亿元，同比增长 3%；2023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 315,912 亿元，同比增长 5.8%。根据国家统计局划分标准，我国固定资产投资中的基建投资主要涵盖交通、仓储和邮政+水利、环境和

公共设施+水电燃气生产和供应三大部分。其中， 交运、仓储和邮政领域基建投资增速高于平均水平，而增速最快的则是水电燃气生产和供应相关投资，该部分主要包括电力生产(风、光、水、核电等)与供应、燃气和热力生产与供应、水的生产与供应等领域。在“碳中和”背景下，“十四五”期间，新能源领域基建投资将持续成为重点方向。

近年来，国家对建筑业的规划相继出台。2021年6月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长江三角洲地区多层次轨道交通规划》，共建轨道上的长三角，推动构建功能定位精准、规划布局合理、网络层次清晰、衔接一体高效的现代轨道交通系统，支撑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到2035年，建成高质量现代化轨道上的长三角，实现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布局一张网、枢纽衔接零换乘、运营服务品质优，长三角成为轨道交通网络化、一体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的样板区，轨道交通全面引领推动区域一体化发展。

上述规划为公司长三角区域业务的发展带来有利的政策方向和广阔的市场空间。

（2）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事市政、轨道交通、房屋建筑领域的工程建设，具有城市道路、高架立交、公路桥梁、轨道交通、地下工程（地下空间及综合管廊）、房屋建筑、生态环保等工程的综合施工技术、资质和业绩，诚信经营、技术创新，不断提供优质工程和优良服务。公司系国内首家获得“双特双甲”资质的民营企业，历经多年积累和发展，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深耕“长三角”区域，专注轨道交通及地下结构工程领域，树立了宏润品牌的良好形象，赢得市场广泛认可。

公司先后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1项、荣获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共10项、11次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14次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4次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15次国家优质工程奖，32次中国市政工程金杯奖，并被授予全国建筑业百强企业、全国建筑业先进企业、全国用户满意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

（3）主营业务概况

2023年是我国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面对仍然严峻的行业形势，公司积极应对，确保生产经营平稳运行。公司深耕“长三角”优势地区，2023年度建筑业新承接工程71.88亿元，同比增长27.22%。

公司新中标宁波轨交6号线SG6108标段、文一西路西延工程（二期）西段EPC总承包项目、宁波坝头路一期工程I标段、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4号线三期工程3标段、上海市轨道交通崇明线19标段、宁波秋实路工程IV标段、杭州市轨道交通18号线一期7标段、奉化儒江路跨剡江大桥项目、杭州市轨道交通15号线一期8标段和宣城高新区先进光伏智能制造产业园EPC项目等基础设施和政府重大项目，在大盾构、特大桥梁等专业领域取得新突破。

2023年，公司完成盾构隧道掘进21公里，累计完成盾构掘进305公里。公司承建的上海跨铜川路及真如港段H型通道项目矩形顶管顺利实施，本项目矩形顶管断面尺寸是国内最大的矩形顶管之一，标志着公司在城市地下交通工程非开挖技术的突破；南浔公路隧道具备通车条件，该项目是公司第一个大型公路盾构隧道，具有里程碑的意义；中山市108层超高层建筑结构封顶，增强了公司在房建领域的竞争优势；宁象线矿山法隧道顺利推进，为公司隧道领域增加了新业绩，增强了行业地位。

报告期，公司获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1项，国家优质工程金奖2项，国家优质工程奖4项、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1项，“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奖”2项、上海市建设工程白玉兰奖1项、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3项，各类省级优质工程、优质结构6项，各类市（地区）级优质工程、优质结构12项；省级文明工地16项、优秀QC成果奖国家级2项，优秀质量管理小组国家级3项，省市级3项。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加强研发投入，报告期获省级工法2项，参编标准3项，授权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25项。获宁波市研发投入50强企业。获2023年度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广东省建设科技与标准化协会科技创新奖。

报告期，公司与宣城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联同央企国企等战略合作方投资光伏电站，发挥光伏电站EPC总承包优势，开发BAPV附着式光伏与BIPV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公司注重新能源业务的整合，新设子公司宏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宏润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开展光伏领域相关业务，联合国家电力、国家电投集团等央企成立合资公司专注于电站项目开发。2024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宏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宣城市宣州区水东镇人民政府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公司将联同战略投资方在水东镇投资建设约200MW/400MWh储能电站及相关配套生产项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15,600,933,131.48	16,384,617,153.77	-4.78%	18,331,900,13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45,403,862.04	4,107,791,741.23	5.78%	3,842,575,643.0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6,425,664,306.10	8,698,880,837.75	-26.13%	10,321,504,29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059,918.74	364,390,476.64	-6.95%	399,383,48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715,921.72	352,589,502.93	-20.67%	392,205,35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606,895.49	1,239,222,107.91	-18.29%	412,229,139.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2%	9.15%	-1.13%	10.8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57,767,501.19	1,511,356,474.08	1,463,765,736.12	1,892,774,59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430,222.17	36,294,755.40	85,057,771.63	71,277,16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014,568.14	34,516,117.97	77,005,799.85	26,179,43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75,403.73	209,142,635.65	208,335,517.49	212,753,338.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	46,8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44,3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0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数		月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		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润控 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34.21%	377,175,956	0	质押	231,900,000	
郑宏舫	境内自然人	12.43%	137,084,924	102,813,693	质押	39,800,000	
宏润建设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 计划	其他	5.01%	55,187,637	0	不适用	0	
葛立敏	境内自然人	2.09%	23,000,000	0	不适用	0	
李张敏	境内自然人	1.13%	12,417,200	0	不适用	0	
赵熙逸	境内自然人	1.01%	11,111,900	0	不适用	0	
严帮吉	境内自然人	0.87%	9,572,213	0	质押	1,700,000	
郑建国	境内自然人	0.67%	7,405,200	0	不适用	0	
尹芳达	境内自然人	0.64%	7,004,215	5,253,161	不适用	0	
何秀永	境内自然人	0.54%	6,004,146	4,503,109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述股东中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郑宏舫、尹芳达、何秀永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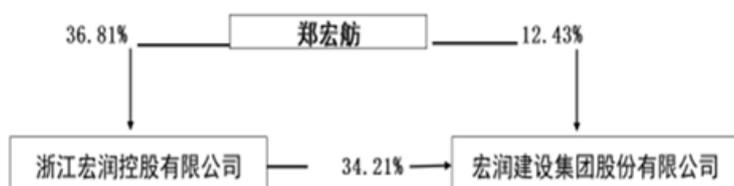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